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

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.

川太药连字 (2018) 20号

答发人: 蒋 炜

2018年直营门店发展管理办法

发展目的:扩大规模、树立品牌

发展数量:确保完成30家,力争完成40家。

发展进度:平均每月有2-3家。

参与人员:全员参与

责任人: 各部门负责人、各门店店长、片区负责人、分管领导

任务分配:(见下表)

部门名称	旗舰片	西北片	东南片	城中片	城郊 一片	城郊 二片	工程科	营业部	业务部	综合部	质管 部	财务部	信息 部+ 品管 部	合计
人数							2	6	10	10	5	6	5	
全年														
发展	1	4	4	4	2	2	3	2	2	2	1	1	1	29
数量														
一季														
度考		1	1	1			1							
核数		1	1	1			1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

二季 度考 核数 量	1	1	1	1	1	1	1	1	1	1	1	1	1	
三季 度考 核数 量		2	2	2	1	1	1	1	1	1				

备注: 总经理助理以上管理人员 2018 年内必须完成一家拓展任务。

- 1、 主要发展区域: 高新区、天府新区、光华沿线优先、现有客流、销售 好的公司门店周边。
- 2、 考核时间: 2018.1.1-2018.12.31。
- 3、 发展进度考核:每两周进行统计、通报,及时奖惩。每季度考核一次, 年终总考核。季度被罚款后,若完成全年任务的视同完成年度任务, 可退还此前的处罚。
 - (1) 片区负责人: 每季度挂钩个人 30 分绩效进行考核。
 - (2) 店长:每月必须提供1个适合开药房的有效商铺信息,未提供的店长每月罚款200.00元,罚款直接交财务。

注明:选址要求附后,若店长提供的有效信息因公司考察测算后,租金费用太高没有租赁的,不考核店长。

4、 奖励标准:

- 1)、推荐成功签订协议奖励,根据参与工作量分配奖金。全程参与谈判获相应全额奖励;只提供信息不参与调查了解、合同谈判的相应奖励的一半发放。
- 2)、社区店: 3000.00 元/店; 医院门店: 3000.00-6000.00 元/店(三甲以上医院门店奖励 6000.00 元); 若推荐门店涉及转让费、中介费

- 的, 只奖励推荐人 1000.00 元/店。
- 3)、门店推荐人员成功推荐商铺,并敢于拓展挑担,且在 12 个月内盈利的追加推荐人 2000.00元。(例如:张 XX 提供了一个有效商铺信息,且全程参与谈判,并成功签订了合同,又愿意当该店的店长,在12个月内又扭亏为盈,张 XX 就可以拿到 5000.00-8000.00元的奖金。)
- 4) 店长积极推荐商铺信息的,可作为非绩效指标优先考虑外出学习。 5、处罚标准:

发展门店是我司今年最重要的工作,关系到公司未来的发展,每位员工必须积极参与,才能确保保质保量完成30家新店任务。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,没有完成提供信息的门店店长每月罚款200.00元,没有完成发展任务的各责任部门或责任人罚款5000.00元/店。

提供合格门面的标准及审核流程:

- 1、建筑面积(≧80平方米)。
- 2、原则上商铺开间不小于6米,径深15米以内,店内尽可能少柱头,房屋结构好、利用价值高。
- 3、选址优先顺序: 医院周边、高新及天府新区、光华大道沿线、已有公司门店区域、大社区、繁华商业圈、品牌药房较少的社区。
- 4、提供信息必须包含: 地理位置(定位)、面积大小、开间大小、径深、租金单价、是否是房东出租、有无转让费或中介费、合同可以签订年限、递增方式、小区户数及入住率、是否是小区主出入口、周边同行情况及周边配套情况等。(详见表格,*号为必填项目)

5、为了提高工作效率,必须严格执行汇报流程:后勤员工提供信息首先向部门负责人汇报,门店向片区经理汇报(营业部收集抽查核实)。各部门(片区)负责人审核判断有价值再报杨小春总;杨总审核有价值的向总经理和董事长汇报,经公司安排相关人员核实通过后,签协议。

注: 1)、亲戚、朋友推荐的信息,接受信息的当事人必须到现场认真了解情况后,方可报部门负责人或片区负责人。也可以先电话了解一些基本情况后再去现场考察。

- 2)、严禁为了完成提供信息任务,在网上查询信息未经核实直接上报。公司抽查提供信息发现虚假的,对当事人给予 500 元/次罚款,第二次 1000元/次,发生三次及以上的加倍处罚当事人 5000 元/次。
- 3)、在拓展过程中,若有不正当行为,一经核实,经济重处并承担违纪违法责任。
- 6、各部门负责人建提供信息档案,备查。



主题词: 直营门店 发展 管理 办法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2018年3月12日印发

拟稿:杨小春 核对:杨小春

(共印2份)